

证券代码：600884

证券简称：杉杉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070

##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芬兰年产 10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
- 投资金额：本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不超过 12.8 亿欧元（最终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
- 相关风险提示：（1）本项目计划投资总额较大，存在一定资金压力，存在资金筹措无法及时到位的风险。（2）本项目投资尚需获得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股东大会及国家相关主管部门（包括发改委、商务部、外汇管理局等）的审批或备案，项目规模和建设进度存在一定不确定性；项目建设投资影响因素较多、建设周期较长，存在项目建设进程、达产时间不及预期和实际投资额高于计划投资额的风险。（3）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及供需变化将会影响公司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及生产成本，同时当前负极材料市场竞争较为激烈，项目投产后可能存在一定的产能消化与价格波动风险，从而对本项目经营效益产生一定影响。（4）海外市场需求增长可能不及预期，由此可能增加本项目运营难度，延长回收期。（5）经营管理风险及汇率风险。
-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一、对外投资概述

随着海外尤其欧洲各国积极推进绿色产业发展，海外新能源汽车和储能产业保持了快速发展趋势，带动海外锂电池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并推动了全球锂电池企业在欧洲等海外市场积极布局锂电池产能。为进一步推进公司发展战略、扩大

海外市场业务规模并满足下游客户的就近配套需求，公司同意下属子公司上海杉杉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芬兰设立项目公司并投资建设年产 10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项目计划总投资金额不超过 12.8 亿欧元（最终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本项目分两期建设，两期项目产能规划各 5 万吨/年，建设周期预计各 24 个月。

2023 年 9 月 27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子公司拟投资建设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对外投资的有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设立项目公司并根据项目进程安排增资（如需）、签署与本次投资事项相关的协议及文件（如有）等。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且须经相关政府部门的备案或审批后方可实施。

本次对外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上海杉杉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时间 2014 年 12 月 4 日；注册资本 11.82 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李凤凤；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老芦公路 536 号；经营范围：从事锂电材料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公司间接持有其 87.077% 股权，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合并口径）：

单位：亿元人民币

期间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2022 年	170.27	94.21	76.06	82.01	9.20	55.33%

2023年1-6月	196.74	116.45	80.29	31.64	4.31	59.19%
-----------	--------	--------	-------	-------	------	--------

说明：2022年数据经审计，2023年数据未经审计。

###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为有序推进本项目落地，上海杉杉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拟在芬兰以现金出资方式设立项目公司，项目公司注册信息尚需相关主管部门审批或备案，具体以届时相关部门最终核准结果为准。项目公司拟投资建设项目的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项目名称：芬兰年产10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

(二)建设地点：芬兰（具体地点以最终核定为准）

(三)投资金额及来源：本项目计划总投资不超过12.8亿欧元（最终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融资（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项目贷、引入战略投资人等）。

(四)建设内容与规模：10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生产基地，含办公楼、生产及生产辅助车间等。一期项目计划实现产能5万吨/年，二期项目计划实现产能5万吨/年。

(五)项目建设期：本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项目建设周期预计24个月，二期项目建设周期预计24个月（最终以实际建设情况为准）。

###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项目建成后有利于公司完善海外产能布局，有效满足下游客户配套需求和海外市场拓展需要，有利于公司拓展国际市场，持续提升全球市场份额，并进一步巩固公司行业龙头地位。

本项目为负极材料一体化生产线，工艺路线已经现有生产基地验证并结合国内外优质客户反馈后优化，项目建成后将有利于公司强化全球一体化产能规模优势。

北欧电力以水电、生物质燃料等绿电为主且电价较低，并可通过水路船运到

西欧、中欧等主要电池客户，本项目选址芬兰有利于公司依托当地低成本的清洁能源和战略地域优势，积极拓展欧洲市场客户并响应其需求。

##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 （一）资金筹措风险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不超过 12.8 亿欧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融资（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项目贷、引入战略投资人等）。本项目计划投资总额较大，存在一定资金压力，存在资金筹措无法及时到位的风险。

### （二）项目审批与推进不及预期风险

本项目投资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及国家相关主管部门（包括发改委、商务部、外汇管理局等）的审批或备案，项目规模和建设进度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本项目将根据未来市场情况进行分期建设，项目建设影响因素较多、建设周期较长，存在项目建设进程、达产时间不及预期和实际投资额高于计划投资额的风险。

### （三）原材料供应、产能消化与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负极材料生产所用原材料主要是石油焦和针状焦，上述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及供需变化将会影响公司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及生产成本，同时当前负极材料市场竞争较为激烈，项目投产后可能存在一定的产能消化与价格波动风险，从而对本项目经营效益产生一定影响。

### （四）市场需求不及预期风险

锂电池市场预计将持续保持高速发展，但不排除海外动力、储能电池等市场需求增长不及预期，由此可能增加本项目运营难度，延长回收期。

### （五）经营管理风险

欧洲与中国在法律制度、政策体系、商业环境、文化习俗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本项目可能存在海外市场竞争、人才队伍建设、内部控制管理等经营管理风险。

(六) 汇率风险

本项目涉及境外投资，项目投资建设及财务核算可能均需以外币进行，存在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7日